

证券代码：301138

证券简称：华研精机

公告编号：2022-020

广州华研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2 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关于确认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属于董事会权限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除2022年度预计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如公司与其他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一、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一）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预计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预计公司 2021 年与肇庆市三和塑料容器有限公司、佛山市勋宇包装制品有限公司、MY MOLDING SOLUTIONS INC.等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1,500.00 万元。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肇庆市三和塑料容器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销售配件及其他	205,599.22	未预计单个关联方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总额为1,500.00万元	0.37%	未预计单个关联方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总体的差异率为-34.84%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佛山市勛宇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瓶坯智能成型系统	5,442,477.88		1.71%	
		销售瓶坯模具	461,946.89		0.50%	
		服务、配件及其他	542,240.19		0.99%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MY MOLDING SOLUTIONS INC.	销售瓶坯智能成型系统	2,805,131.15		0.88%	
		服务、配件及其他	315,998.58		0.58%	
小 计			9,773,393.91	15,000,000.00	-	-34.84%

2021 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基于实际市场需求和业务发展情况，同时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相关交易进行适当调整。上述差异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经核查后认为，公司董事会对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一定差异的说明符合实际情况，存在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二）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2022年4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董事包贺林、温世旭为关联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公司详细预测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肇庆市三和塑料容器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配件及其他	按市场价格	225,000.00	24,959.90	205,599.22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佛山市勋宇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瓶坯智能成型系统、瓶坯模具、配件及其他	按市场价格	7,323,300.00	422,721.37	6,446,664.96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MY MOLDING SOLUTIONS INC.	提供服务、配件及其他	按市场价格	50,000.00	10,030.85	3,121,129.73
	小 计			7,598,300.00	457,712.12	9,773,393.91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肇庆市三和塑料容器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肇庆市三和塑料容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203776913640Y
法定代表人	吴彩颜

住所	肇庆市鼎湖区广利龙二社区居委会创业路33小区
成立日期	2005年6月21日
注册资本	50万元
营业期限	2005年6月21日至无固定期限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股权结构	包贺林持股50%；温世旭持股50%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销售：塑料制品、聚脂溶器；销售：化工产品、乙烯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燃易爆物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说明：肇庆市三和塑料容器有限公司系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包贺林、温世旭控制的企业。

3、履约能力分析：肇庆市三和塑料容器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在与公司日常交易中能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内容，2022年预计的交易金额较小，其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二）佛山市勋宇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	佛山市勋宇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76824616395
法定代表人	齐功相
住所	佛山市三水区芦苞镇四联刘岗路9号
成立日期	2008年12月15日
注册资本	800万元
营业期限	2008年12月15日至无固定期限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股权结构	谢长英持股 55.00%；齐功相持股 45.00%。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塑料包装制品(废旧塑料除外)、纸类包装制品、汽车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说明：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勋宇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唐山市勋宇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和惠州市勋宇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的重要少数股东。

3、履约能力分析：佛山市勋宇包装制品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目前经营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三) MY MOLDING SOLUTIONS INC.

1、基本情况

MY MOLDING SOLUTIONS.INC 主营业务为在美洲地区销售注塑机等机械产品，买断式经销公司产品，MY MOLDING SOLUTIONS.INC 根据下游客户下达订单的情况向公司采购。

2、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副总经理魏朝之成年子女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3、履约能力分析：MY MOLDING SOLUTIONS INC.在与公司日常交易中能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内容，2022 年预计的交易金额较小，其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涉及销售产品。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按照市场价格或公司与独立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或经双方协商同意的、以合理成本费用加上合理利润确定的协议价格进行定价。

公司在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范围内，根据市场需求、公司业务的实际开展情况，在交易各方自愿、平等的原则下签署具体合同或协议。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前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审议程序

2022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2022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

度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先认可意见，具体如下：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2021年度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均属合理、必要，交易过程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客观、公允，体现了市场定价的原则，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关于确认公司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至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公司2022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基于日常经营需要，定价公允，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提交至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2021年度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均属合理、必要，交易过程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的原则，有关协议所确定的条款是公允、合理的，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客观、公允，体现了市场定价的原则，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依法回避表决。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确认公司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与关联方按照市场交易原则公平、公开、合理地确定交易价格，按此履行日常关联交易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交易都是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关联双方签署的协议或合同等都是遵循当时的市场情况确定。因此，交易是公允的，有较为充分的履约保障。董事会在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依法回避表决。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及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事项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公司上述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确认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及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华研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广州华研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8日